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

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组织开展第一届全国优秀国土空间规划项目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贵安新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厅机关各处（室、局），贵州土地学会、城市规划协会、勘察设计协会，省有关高等院校：

为认真做好优秀国土空间规划项目推荐工作，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届全国优秀国土空间规划奖评选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5〕1973号）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本次向自然资源部推荐的优秀国土空间规划项目，应为“多规合一”改革后至2025年8月27日前，全省范围内完成并组织实施的项目，包括依法依规批准的规划、印发实施的管理政策和验收通过的平台系统或课题报告等，具体类型分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规划管理创新实践、规划数智化与技术创新实践、规划理论和学科建设创新实践等6个方向。

二、推荐要求

各市（州）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本地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的推荐工作。请各相关单位推荐符合条件的优秀国土空间规划项目，其中，各市（州）、贵安新区项目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 4 个；厅相关处室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 2 个；相关学（协）会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 3 个；省有关高等院校只推荐规划理论和学科建设创新实践类项目，推荐项目数量不超过 1 个，高校附属设计单位可作为申报单位，向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进行申报。

三、申报要求

各申报单位要严格按照自然资办函〔2025〕1973 号的相关要求进行申报，并对提交的所有项目材料负责。申报工作由第一完成单位负责，多个单位联合完成的项目，需提供明确项目牵头单位（第一完成单位）的项目合同，仅提供联合单位之间任务委托协议的，不予受理。同一项目只能通过一家单位申报一次，不得通过不同渠道重复申报。按整个项目申报时，其子项目或分项目不得再另行申报。申报材料包括纸质材料一式三份、电子材料一份和演示文件一个（PPT 或 PDF 格式，内容不超过 30 页，大小不超过 100M）。申报材料提交后提出项目材料调整或修改的，不予受理。

四、工作组织和时间安排

各推荐单位请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前，将汇总后的推荐项目申报材料以及《推荐项目汇总表》（见附件 2，汇总表需根

据推荐程度先后排序），加盖公章扫描后报送省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规划处，逾期报送的不予受理。我厅将适时组织开展专家评审，根据评审结果，按照自然资源部下达的推荐名额，在厅门户网站对拟上报自然资源部的推荐项目进行公示后，通知相关申报单位在自然资源部“国土空间规划行业管理信息系统”完成申报材料线上提交。

五、强化监督

本次推荐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廉洁自律、厉行节约的原则，严禁向申报单位和相关人员收取任何费用，接受社会各方的监督。

- 附件：1.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届全国优秀国土空间规划奖评选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5〕1973号）
- 2.全国优秀国土空间规划奖申报材料说明
- 3.第一届全国优秀国土空间规划奖推荐项目汇总表



（联系人：曾光；联系电话：0851-86823504）